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

收益表重點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收益		
— 市場推廣及分銷	1,958.4	2,845.1
— 設計及開發	54.9	63.5
— 共同控制實體	—	15.4
	<u>2,013.3</u>	<u>2,924.0</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 溢利／(虧損)		
— 公司	(71.6)	(2.6)
— 市場推廣及分銷	26.0	27.0
— 設計及開發	(1.0)	1.5
— 共同控制實體	—	(2.7)
	<u>(46.6)</u>	<u>23.2</u>
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	<u>(4.9)</u>	<u>4.3</u>
本年度溢利／(虧損)	<u>(66.3)</u>	<u>4.3</u>
股息		
— 中期	—	8.6
— 建議末期	—	4.2
	<u>—</u>	<u>12.8</u>
資產負債表重點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資產總值	765.2	971.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82.0	360.1
權益總額	276.7	352.1
銀行債務	309.3	437.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6.3	121.4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72.4	174.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	<u>218.7</u>	<u>295.8</u>
債務淨額	<u>90.6</u>	<u>141.2</u>
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33%	40%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30%	136%
每股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港元)	0.53	0.71
每股權益總額(港元)	0.67	0.85

業績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或「AV Concept」) 董事會 (「董事會」或「董事」) 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3	2,013,299	2,924,054
銷售成本		<u>(1,910,280)</u>	<u>(2,812,425)</u>
毛利		103,019	111,629
其他收入及所得收益	3	11,625	8,99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484)	(36,829)
行政費用		(61,454)	(62,264)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認股權證之 所得收益淨額		-	17,669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300)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 公平價值所得收益／(虧損)		(60,716)	4,637
其他費用		(15,194)	(13,063)
融資成本	5	(11,634)	(21,72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3,344)</u>	<u>(35)</u>
除稅前溢利／(虧損)	4	(63,182)	5,712
稅項	6	<u>(3,127)</u>	<u>(1,46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本年度溢利／(虧損)		<u><u>(66,309)</u></u>	<u><u>4,252</u></u>
股息	7		
中期		-	8,632
建議末期		-	4,150
		<u>-</u>	<u>12,782</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u><u>(16.0仙)</u></u>	<u><u>1.0仙</u></u>
攤薄		<u><u>不適用</u></u>	<u><u>1.0仙</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644	70,563
其他無形資產		1,555	1,64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8,164	29,545
可供出售投資	9	19,818	18,262
應收可換股票據－貸款部分	10	–	22,718
投資物業按金		11,864	–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9,045	142,735
		<hr/>	<hr/>
流動資產			
應收可換股票據－貸款部分	10	25,301	–
存貨	11	157,694	252,00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215,006	255,1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464	26,070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13	72,392	174,370
定期存款		49,765	31,402
現金及銀行結存		96,564	90,006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626,186	829,046
		<hr/>	<hr/>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費用	14	135,621	143,913
應付一間有關連公司款項		589	1,458
付息銀行借款		303,939	429,071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202	301
應付稅項		42,902	36,952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483,253	611,695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142,933	217,351
		<hr/>	<hr/>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81,978	360,086
		<hr/>	<hr/>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借款		5,010	7,314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07	338
遞延稅項負債		169	358
		<u>5,286</u>	<u>8,01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5,286</u>	<u>8,010</u>
資產淨值		<u>276,692</u>	<u>352,076</u>
權益			
已發行股本		41,252	41,499
儲備		235,440	306,427
建議末期股息	7	-	4,150
		<u>276,692</u>	<u>352,076</u>
權益總額		<u>276,692</u>	<u>352,076</u>

附註：

1.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乃按公平價值計量外，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本財務報告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價值已捨入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財務報告，並持續計入綜合財務報告，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為止。本集團內部公司間之交易所產生之一切收支及未變現盈虧以及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均於編製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所佔之權益。

1.2 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詮釋及修訂編製本年度財務報告。除若干情況引致須採用新及修訂會計政策以及作出附加披露外，採納該等新詮釋及修訂並無對本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重新分類金融資產」之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資產之限制、 最低資金規定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採納此等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重新分類金融資產」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容許，倘被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實體於最初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除外)不再持作於短期內出售或購回，且符合特定條件，則可由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類別剔除，予以重新分類。

就可符合貸款及應收款項定義之債務工具而言，倘實體有意圖及能力在可見未來持有或持有至到期，則(假使其於最初確認時毋須分類為持作買賣)可由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類別或(假使其並無被指定為可供出售)可由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

在極少數情況下，不符合資格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倘其不再持作於短期內出售或購回，則可由持作買賣類別轉撥至可供出售類別或持至到期類別(倘為債務工具)。

金融資產應按重新分類日期之公平價值重新分類，而於重新分類日期該資產之公平價值成為其新成本或攤銷成本(如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規定，須就在上述情況下重新分類之任何金融資產作出大量披露。有關修訂本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生效。

由於本集團並無重新分類其任何金融工具，故有關修訂本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概無影響。

- (b)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適用於服務經營權營運商，並解釋於服務經營權安排下所承擔之責任及所獲取之權利應如何入賬。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均並非營運商，因此，此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概無影響。
-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定額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規定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說明應如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評定可確認為資產之定額福利計劃有關的未來供款退款或削減之限制，包括出現最低資金額定之情況。由於本集團並無定額福利計劃，故此詮釋對本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財務報告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立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之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之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改進有關金融工具之披露」之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經營分部 ¹ 財務報告之呈列 ¹ 借貸成本 ¹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之呈列－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之修訂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之修訂本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內含衍生工具」之修訂本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之對沖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獲客戶轉讓資產 ⁶

除上文所述者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當中載有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主要旨在消除其中之不一致及釐清用詞。修訂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儘管各準則均有個別之過渡條文）。

-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⁴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⁵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 ⁶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收自客戶之資產轉讓生效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之修訂。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首次應用時之影響。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或會導致須作出新增或修訂披露，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或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之可能性不大。

2.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以兩個分部形式呈列：(i)以業務分部為主要分部報告基準；及(ii)以地區分部為次要分部報告基準。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分開建立及管理。本集團每項業務分部代表一項策略性業務，其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面對之風險及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不同。業務分部之詳情概述如下：

- (a) 市場推廣及分銷分部，涉及電子元件之銷售及分銷；及
- (b) 設計及開發分部，涉及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於決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部時，收益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之分部呈列，而資產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之分部呈列。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照向第三方所作銷售之售價按當時適用之市價而進行交易。

(a) 業務分部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業務分部之收益、溢利／(虧損)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市場推廣及分銷		設計及開發		抵銷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顧客銷售	1,958,404	2,845,112	54,895	78,942	-	-	2,013,299	2,924,054
分部間銷售	12,054	14,165	235	2,659	(12,289)	(16,824)	-	-
其他收入及所得收益	2,447	295	1,583	2,321	-	-	4,030	2,616
合計	<u>1,972,905</u>	<u>2,859,572</u>	<u>56,713</u>	<u>83,922</u>	<u>(12,289)</u>	<u>(16,824)</u>	<u>2,017,329</u>	<u>2,926,670</u>
分部業績	<u>30,103</u>	<u>23,454</u>	<u>(1,381)</u>	<u>(8,981)</u>	<u>-</u>	<u>-</u>	<u>28,722</u>	<u>14,473</u>
銀行利息收入							477	3,940
應收可換股票據利息收入							2,583	-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359	1,115
收取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3,171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	-	(32)	-	-	-	(3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344)	(35)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 認股權證之所得收益淨額	-	-	-	17,669	-	-	-	17,669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 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 所得收益／(虧損)							(60,716)	4,6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之所得收益／(虧損)							5	(438)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之減值撥回／(減值)							(336)	1,325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300)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3,562)	-
未分配之開支							(19,907)	(11,914)
融資成本							(11,634)	(21,728)
除稅前溢利／(虧損)							(63,182)	5,712
稅項							(3,127)	(1,460)
本年度溢利／(虧損)							<u>(66,309)</u>	<u>4,252</u>

(a) 業務分部(續)

	市場推廣及分銷		設計及開發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479,535	580,526	16,547	48,231	496,082	628,757
未分配之資產					269,149	343,024
資產總值					<u>765,231</u>	<u>971,781</u>
分部負債	131,674	112,046	3,109	30,298	134,783	142,344
未分配之負債					353,756	477,361
負債總額					<u>488,539</u>	<u>619,705</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1,716	2,212	93	2,685	1,809	4,897
未分配之折舊					3,137	2,544
					<u>4,946</u>	<u>7,441</u>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	-	5	5	5	5
其他無形資產之 未分配攤銷					31	34
					<u>36</u>	<u>39</u>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	2,613	602	-	415	2,613	1,017
資本開支	1,073	2,749	77	1,207	1,150	3,956
未分配之資本開支					3,231	70
					<u>4,381</u>	<u>4,026</u>

(b) 地區分部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若干資產及開支之資料。

	香港		中國內地		新加坡		韓國		其他地方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界顧客銷售	1,528,545	2,022,587	1,634	-	431,613	822,525	28,841	31,189	22,666	47,753	2,013,299	2,924,054
其他分部資料：												
分部資產	680,792	835,463	14,234	14,557	70,205	121,761	-	-	-	-	765,231	971,781
資本開支	3,373	3,816	14	-	994	210	-	-	-	-	4,381	4,026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本年度已減去退貨及折扣後之銷貨發票淨值。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收益之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電子元件之市場推廣及分銷	1,958,404	2,845,112
電子產品之設計、開發及銷售	54,895	78,942
	<u>2,013,299</u>	<u>2,924,054</u>
其他收入及所得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477	3,940
應收可換股票據利息收入	2,583	-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359	1,11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撥回	-	1,3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所得收益	5	-
收取聯營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3,171	-
收取一間有關連公司之管理費收入	240	-
損毀存貨保險索償	1,458	-
其他	2,332	2,616
	<u>11,625</u>	<u>8,996</u>

4.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銷貨成本		1,904,280	2,771,572
折舊		4,946	7,441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36	39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	12	2,613	1,017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3,562	—
滯銷存貨之減值*		2,726	2,377
土地及樓宇之營業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1,971	2,228
核數師酬金		1,589	1,67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52,236	58,22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17	777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300
		<u>53,853</u>	<u>62,300</u>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之公平價值虧損／(所得收益)		60,716	(4,637)
匯兌差額淨額**		3,316	1,6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			
虧損／(所得收益)		(5)	438
銀行利息收入		(477)	(3,940)
應收可換股票據利息收入		(2,583)	—
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1,359)	(1,11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撥回		—	(1,32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減值**		336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	32
		<u><u>—</u></u>	<u><u>—</u></u>

* 該等結餘乃計入綜合收益表之「銷售成本」。

** 該等項目乃計入綜合收益表之「其他費用」。

5. 融資成本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11,364	21,075
按揭貸款之利息	223	533
融資租賃之利息	47	120
	<u>11,634</u>	<u>21,728</u>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零八年：17.5%) 計算撥備。經降低之香港利得稅率乃於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評稅年度內生效，故適用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在香港產生之應課稅溢利。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適用之稅率，根據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集團：		
即期－香港		
本年度稅項支出	4,164	1,806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848)	232
遞延稅項	(189)	(578)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總額	<u>3,127</u>	<u>1,460</u>

7. 股息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零八年：2港仙)	—	8,632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零港仙 (二零零八年：1港仙)	—	4,150
	<u>—</u>	<u>12,782</u>

8.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用以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全部攤薄潛在普通股被視為獲行使或兌換為普通股而假設已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會對該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構成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該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本公司 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66,309)	4,252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股份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13,947,115	422,156,868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483,301
	413,947,115	422,640,169

9.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原值	<u>19,818</u>	<u>18,262</u>

上述投資包括列作可供出售投資之非上市股本投資，並無固定到期日或票面息率。

10. 應收可換股票據－貸款部分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由一間私人公司所發行本金額3,000,000美元之非上市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按轉換價每股0.6美元，將尚未轉換本金額全部或部分轉換為該私人公司之股份。可換股票據乃按年利率8厘計息。

該可換股票據可於發行日期至可換股票據期滿日（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任何時間由發行人按其面值贖回。該可換股票據必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由發行人按尚未轉換之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贖回。

於結算日後，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該私人公司向本集團發行本金額3,000,000美元之可換股票據，代價為本集團交付其於結算日所持有之可換股票據以供註銷。該票據按年利率12厘計息，發行人須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起每月分期支付。發行人可於到期日（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前按其面值贖回該票據。

11.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原料	2,811	7,895
製成品	<u>154,883</u>	<u>244,106</u>
	<u>157,694</u>	<u>252,001</u>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212,932	256,363
減值	(1,294)	(1,166)
	<u>211,638</u>	<u>255,197</u>
可退回的折扣性應收票據	3,368	—
	<u>215,006</u>	<u>255,197</u>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之交易條款視乎供應之產品類別而有所不同。賬款通常須於發票發出30日內支付，惟已建立長久業務關係之客戶之賬期則可延至超過60日。有關客戶特別指定及極為專門之項目，在接納訂單及交付產品之前須預付訂金或開立信用證。每名客戶均設定信貸上限。本集團致力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制定信貸管制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由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及董事組成之信貸委員會已成立，以審閱及批核客戶大額信貸。鑑於上文所述，以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是不計利息，而可退回的折扣性應收票據是帶息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根據付款到期日，於結算日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	138,900	146,173
1至30日	59,798	58,570
31至60日	5,027	26,928
超過60日	9,207	24,692
	<u>212,932</u>	<u>256,363</u>

根據付款到期日，於結算日之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即期	3,368	-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166	616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附註4)	2,613	1,017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撇銷	(2,485)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467)
	1,294	1,166

上述撥備乃就已個別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而作出，該等應收貿易賬款與出現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預期僅可收回其中部分。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被視為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逾期及並無減值	138,662	146,173
逾期少於1個月	59,719	58,468
逾期1至3個月	4,843	26,928
逾期3至6個月	8,414	23,628
	211,638	255,197

未逾期及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為數眾多且分散之客戶有關，彼等近期並無拖欠記錄。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若干在本集團具有良好還款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經驗，本集團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

13.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管理基金，於香港以外地區， 按市值	34,582	102,995
上市股本投資，按市值：		
香港	30,159	47,564
其他地區	7,651	23,811
	<u>72,392</u>	<u>174,370</u>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上述股本投資乃分類為持作買賣。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費用

根據發票到期日，於結算日之應付貿易賬款及應計費用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即期	57,628	85,639
1至30日	46,641	25,630
31至60日	–	1,018
超過60日	15,590	–
	<u>119,859</u>	<u>112,287</u>
應計費用	15,762	31,626
	<u>135,621</u>	<u>143,913</u>

應付貿易賬款乃不計息，一般於30至90日內結算。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業務回顧及前景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重點，連同二零零八財政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收益		
市場推廣及分銷	1,958.4	2,845.1
設計及開發	54.9	63.5
共同控制實體	—	15.4
	<u>2,013.3</u>	<u>2,924.0</u>
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 非現金項目前溢利／(虧損)		
公司	(71.6)	(2.6)
市場推廣及分銷	26.0	27.0
設計及開發	(1.0)	1.5
共同控制實體	—	(2.7)
	<u>(46.6)</u>	<u>23.2</u>
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		
公司	(0.6)	—
市場推廣及分銷	(4.2)	(4.5)
設計及開發	(0.1)	(1.8)
共同控制實體	—	(3.8)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	(3.3)
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及認股權證之 所得收益淨額	—	17.7
	<u>(4.9)</u>	<u>4.3</u>
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虧損)	(51.5)	27.5
利息開支	(11.7)	(21.7)
除稅前溢利／(虧損)	(63.2)	5.8
稅項	(3.1)	(1.5)
本年度溢利／(虧損)	<u>(66.3)</u>	<u>4.3</u>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2,013,300,000港元，較去年下調31%（二零零八年：約2,924,000,000港元）。年內EBITDA（即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非現金項目前盈利）由去年之約23,200,000港元降至本年度之負值約46,600,000港元。EBITDA下跌，主要由於國際金融海嘯於二零零八年第四季出現，環球各國經濟受到前所未有的打擊，電子產品出口市場亦深受影響，加上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遂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虧損。

年內，快閃記憶體市場依然競爭激烈，市場出現整合，惟在汰弱留強之下，本集團反能乘機進佔更有利的競爭位置。雖然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營業額下跌，但由於市場競爭較前緩和，邊際利潤反而有所改善。

本集團有見市場之變化，去年開始已積極發展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其中，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購入韓國公司Wavesquare Inc.（「Wavesquare」）18.9%之股本權益（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Wavesquare股本之18.74%）及開始進軍高亮度LED晶片產品業務，年內該業務仍處於投資階段，不過發展進度理想。

年內，環球經濟受到國際金融海嘯影響，無論出口市場及投資市場均難以獨善其身，本集團各項業務均受到不同程度的打擊，而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更令本集團業績受到影響，由淨溢利約4,300,000港元，變為錄得淨虧損約66,300,000港元。

本集團年內之財務表現主要受下列各項影響：

- 快閃記憶體市場經過汰弱留強後，本集團的邊際利潤得以改善，不過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
- 新發展之高亮度LED晶片業務仍處於投資及研發階段，暫時未能為業績提供貢獻。
- 自退出製造業務後，本集團專注於設計及開發業務，惟由於主要市場北美洲之經濟受金融海嘯影響，長者及傷健人士特別醫護電子產品之銷售出現倒退，令設計及開發業務錄得虧損。
-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

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業務分部之營業額下降31%至約1,958,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845,100,000港元)。隨著美國經濟受金融海嘯沖擊，快閃記憶體產品之需求進一步減少及市場出現整合，許多分銷商被市場淘汰，惟在汰弱留強之下，競爭減少，本集團反能乘機進佔更有利的市場位置。雖然相關的營業額下跌，惟邊際利潤反而有所改善。影響之下，此分部之EBITDA下降至約2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27,000,000港元)。

年內市場經過整合後，本集團憑藉廣泛之分銷網絡，以及與環球首屈一指的電子製造商包括三星電子、Fairchild及其他製造商所建立之穩固而長遠的關係，本集團能掌握時機，乘勢爭取更大的市場佔有率，並改善邊際利潤。

本集團一直積極發展多元化的分銷產品組合，同時擴闊其客戶基礎，務求於正進行整合之市場中，維持此業務之利潤。此舉與本集團專注發展邊際利潤較高且生命週期較長之產品的策略一致。年內，非記憶體產品持續錄得穩定及令人滿意之增長；而本集團亦將加強本地市場的分銷業務，令產品的市場更趨多元化發展。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開始投資於韓國Wavesquare，進軍高亮度LED晶片產品市場，年內該業務雖仍處於投資研發階段，不過發展進度理想，相信可在來年對業績作出正面的貢獻。

設計及開發業務

本集團全面退出製造業務後，專注於設計及開發業務，發展較高邊際利潤且生命週期更長之產品。惟由於國際金融海嘯對本集團之主要市場北美洲之經濟，造成嚴重影響，令此分部之業務倒退，於回顧年度內錄得約1,000,000港元之負值EBITDA(二零零八年：分部錄得正值EBITDA約1,500,000港元)。在金融海嘯影響之下，專用市場電子產品受到打擊，供長者和傷健人士專用之特別醫護電子產品業務銷售下降，營業額(不包括分佔共同控制實體營業額)由去年之約63,500,000港元，倒退至約54,900,000港元。

雖然於回顧年度內，特別護理電子產品之銷情表現欠理想，惟隨著全球人口日益老化，相信對醫療保健設備的需求，將隨著經濟回穩而恢復增長，而全球最大之弱視輔助產品供應商，亦為本集團主要客戶之一。因此本集團仍然認為此業務擁有優厚潛力，將繼續發展此業務，以掌握其中的商機，並有信心其將可在未來有助推動本集團之溢利。

前景

本集團在電子業內經營近三十年，奠定穩固基石。憑藉其廣闊網絡、強健之業務夥伴關係以及洞悉擁有雄厚潛力商機之卓見，多年來均穩然渡過無數歷練及市場轉變。在此等優勢以及本集團穩固基礎的支持下，本集團將穩步向前，於未來繼續鞏固其市場翹楚地位。

二零零九年四月開始，金融海嘯對全球投資市場的沖擊漸見緩和，美國、中國、香港的投資市場表現，更有明顯之升幅，全球投資氣氛趨向樂觀，相信可望有助本集團改善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下降之損失。

市場推廣及分銷業務

雖然金融海嘯餘波未了，惟本集團相信市場已渡過最壞的景況，而亞洲地區，特別是中國的經濟，更將可在金融海嘯沖擊下率先復甦。

就此分部而言，本集團將繼續整合其產品組合，並多元化發展其產品的種類，同時透過引入較高邊際利潤之新產品，擴展其非記憶體及記憶體相關產品之產品組合，同時專注開發亞洲市場，例如大中華、韓國、日本等，以減輕北美洲出口市場不振的影響。除擴大客戶分銷網絡外，本集團亦將致力透過提供獨特的增值服務，以向現有客戶爭取更多新訂單。

本集團投資於Wavesquare之高亮度LED晶片業務，投資的估值已有大幅增長，產品更可望於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第二季內開始大量生產，在第三季推出市場，預期可對本集團的業績，開始提供直接而正面的貢獻。

高亮度LED晶片可用於室內照明、室外照明及汽車用照明，較傳統的發光裝置節省能源，而且光度更大，屬於環保節能的高效產品，市場需求非常殷切。中國今年的本地生產總值目標為8%，為應付金融海嘯對出口市場的打擊，中國政府已推出數以萬億元人民幣計的刺激經濟方案，並公布一連串刺激內需的措施，其中包括積極推動環保節能行業的發展，而國內的房地產及汽車市場，相信將可成為刺激內需及經濟復甦的主要受惠行業之一。因此，對於能起環保節能作用的LED產品，用於房地產建築及汽車照明之業務，相信市場需求將會大幅提高。

Wavesquare的LED晶片技術，發展至今已有八年研發歷史，據本集團對產品之測試結果顯示，其技術為目前全球同行中最先進者，擁有絕對的技術優勢；而本集團計劃於亞洲地區分銷Wavesquare之所有產品，並已成為Wavesquare在香港、中國大陸、澳門及台灣地區所有LED產品的獨家分銷商。

本集團預期中國市場的LED晶片銷售業務，能為本集團於未來數年錄得理想之增長，有助改善本集團整體純利。預期到二零零九／二零一零財政年度的第三季，此分部便可達致收支平衡。

在行之有效的分銷網絡、多元化的產品組合及饒富經驗之銷售及市場推廣團隊的支援下，本集團充滿信心，發展成為「一站式」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切合各式各樣需要之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嚴緊之成本控制措施，包括加強應收款／存貨控制及擴大分銷產品組合，可望改善現金流，以減輕金融海嘯對成本所造成的影響，務求取得更大之成本效益、提升邊際利潤以及增加市場佔有率。

設計及開發業務

憑藉與全球頂尖特別護理電子產品生產商長久之合作關係，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把握專用市場之優厚商機。儘管該市場並非屬於增長高速之行業，並面臨金融海嘯對經濟打擊的影響；然而，由於全球人口日益老化，市場需求殷切，其入行門檻卻甚高，邊際利潤可觀，有利業務發展成熟的公司參與。有見世界各地包括亞洲政府均意識到有責任為有需要社群提供財政援助以購買特別護理產品時，本集團憑藉其完善的分銷網絡，定可把握區內不斷上升之需求。

本集團亦積極為產品開拓新市場，目前已為旗下的醫護產品，取得韓國的相關認證，將可開始拓展韓國市場，並計劃進軍其他亞洲地區市場，相信可為本集團帶來更為多元化的收益。

本集團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擴闊其分銷產品組合，致力開發切合環保節能市場需要之LED晶片產品，並在瞬息萬變之電子產品市場中，掌握設計及開發業務之合適商機，同時在專用市場物色具有可觀回報之投資機會，以於日後為股東爭取更大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淨額狀況及相應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銀行債務	<u>309.3</u>	<u>437.0</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46.3	121.4
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	<u>72.4</u>	<u>174.4</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	<u>218.7</u>	<u>295.8</u>
債務淨額	<u>90.6</u>	<u>141.2</u>
權益總額	<u>276.7</u>	<u>352.1</u>
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之比率	<u>33%</u>	<u>40%</u>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即現金及銀行結存及定期存款）約為146,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21,400,000港元），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列賬之股本投資為約72,4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約174,400,000港元）。股本投資包括固定收入、股本及另類投資之平衡組合，而該等款額指本集團持有作中期至長期業務發展之現金儲備，並將成為本集團資金之一部分。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債務淨額與權益總額比率為33% (二零零八年：40%)，本集團之權益總額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約276,7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約352,100,000港元)，而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股本投資之結餘總額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為218,700,000港元 (二零零八年：約295,800,000港元)。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狀況仍然穩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資金比率為130% (二零零八年：136%)。

	二零零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八年 百萬港元
流動資產	626.2	829.0
流動負債	(483.3)	(611.7)
流動資產淨值	142.9	217.3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30%	136%

管理層深信本集團在管理其資金狀況方面依循審慎之政策，並保持高水平之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蓄勢待發，能自業務增長機會中獲利。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其若干股份，此等股份其後由本公司註銷。該等交易概述如下：

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所支付價格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500,000	0.200	0.200	100,0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150,000	0.200	0.200	30,0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四日	128,000	0.200	0.199	25,572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七日	320,000	0.190	0.190	60,8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	430,000	0.190	0.189	81,400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728,000	0.194	0.190	140,040
二零零八年十月三十日	74,000	0.194	0.194	14,356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日	140,000	0.185	0.185	25,900
	<u>2,470,000</u>			<u>478,068</u>

本公司購回之所有股份均已被本公司註銷，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按該等股份之面值被削減。被註銷之股份之面值乃轉撥至股本贖回儲備，購回股份應付之溢價則於股份溢價賬扣除。董事購回股份乃為提高股東長遠之價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載列之守則條文。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內詳述。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對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而設立，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呂明華博士, SBS, 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彼等已連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1港仙）。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手續。為釐定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往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發表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可於聯交所之網頁(www.hkex.com.hk)及本公司之網頁(www.avconcept.com)上閱覽。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頁。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先生(主席)及蘇智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SBS，太平紳士、Charles E. Chapman先生及黃家傑先生組成。